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4年1月26日，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为开拓海外市场，更好地为客户提供配套服务，子公司中亿丰罗普斯金新能源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材料”）拟以自有资金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中亿丰新能源材料(越南)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越南工商登记机关登记为准），主要从事铝合金光伏边框及铝型材的加工及贸易业务，投资总额不超过1,000万美元。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名称：中亿丰新能源材料(越南)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越南工商登记机关登记为准）
- 注册地：越南北宁省（具体以注册登记为准）
- 法定代表人：朱江
- 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等。（具体以越南工商登记机关登记为准）
- 注册资本：1,000万美元
-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

7、股权结构：新能源材料100%持股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开拓海外市场,获取更多的铝合金光伏边框及铝型材业务订单,更好地为客户提供配套服务,提高对客户的响应速度,加速构建公司与客户深度协同发展的新格局,有利于增加公司的盈利渠道,进一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为公司全球化发展迈出第一步。

2、对外投资风险

本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全资子公司尚须需经商务部门、发改委、外资管理等政府机构的相关核准、备案手续,存在未获核准、备案的风险。境外公司的设立还须经越南当地政府部门的审批及登记,且越南的政策、法律、商业环境、文化环境与国内存在较大区别,下属子公司存在一定运营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实施过程和设立目标公司经营管理状况,切实降低和规避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及其授权办理人员负责办理该子公司的投资备案和越南工商登记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